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法制

科 目：民事訴訟法與刑事訴訟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住桃園之甲向住新竹之乙承租市價新台幣 5 百萬元，座落於苗栗之房屋，約定租期為 1 年，租金每月為 2 萬元。甲積欠乙租金 3 個月未付，乙於寄終止租約之存證信函給甲後，甲仍不付積欠之租金且拒絕返還所租之房屋，問：乙欲向法院訴請甲應給付租金 6 萬元並返還租賃之房屋給乙，得向何法院起訴？法院應依何種訴訟程序處理該案件？本案件經第二審判決甲全部敗訴後，甲如認為法院之調查證據、認定事實違背經驗法則而不服該判決，是否得上訴至第三審法院？（25 分）
- 二、(一)原告甲主張其和乙所締結之房屋買賣契約已經合法解除，訴請法院判決命被告乙應返還價金，乙除辯稱契約仍合法存在之外並否認收受價金。問：本案件何造當事人應就何事實應負舉證責任？(二)甲駕車經過十字路口時，行人乙突然走過甲之車旁而遭甲撞擊，乙倒地受傷，經送醫治療後，乙向法院訴請甲應賠償服裝破損之損害 3 萬元、醫藥費 10 萬元及精神上之損害賠償 30 萬元。問：於此案件甲、乙各應對何事實負舉證責任？（25 分）
- 三、警員甲某日接獲線報，知悉因殺人罪嫌遭通緝之乙藏身於某民宅中。試問甲之下列行為是否適法？（25 分）
  - (一)甲未申請搜索票即衝入該民宅內，於臥室中發現乙並逮捕之。
  - (二)逮捕乙並押解回地檢署後，甲復在該民宅客廳內發現一保險櫃，打開後發現櫃內有制式手槍 1 枝，甲遂扣押該槍。
- 四、何謂停止羈押？法院對於那些聲請停止羈押之請求不得駁回？（25 分）